

明慧週報

良言破迷霧

真相指光明

突破封锁访问: www.minghui.org

广东版

2017年4月24日 第396期

台湾法轮功学员纪念“4·25”万人和平上访 18周年

【明慧网】2017年4月16日，台湾法轮大法学会于台北市政府正前方的市民广场举办记者会，纪念“4·25”法轮功学员万人和平上访18周年。

1999年4月25日，因中共公安无理殴打、非法关押法轮功学员，来自北京、天津、河北等地的逾万名法轮功学员到国务院信访办（中南海旁边）和平上访，争取合法的炼功权利与信仰自由。事情得到初步的合理解决后，学员们悄然离去，地上没有留下一片纸屑。这是被外界赞为“中国上访史上规模最大、最理性平和、最圆满的上访”。

1999年4月25日之前，台湾知道和修炼法轮功的人并不太多，许多



台湾民众看了关于“4·25”的新闻报导后，修炼的人数和炼功点如雨后春笋般蓬勃发展起来，成为除了中

国大陆外修炼法轮功人数最多的地区，台湾政府和人民很认同和支持法轮功。◇

加拿大议员推法案：活摘器官涉刑事犯罪

【明慧网】2017年4月10日下午，加拿大国会议员加内特·詹纳斯（Garnett Genuis）在加拿大议会正式推出打击活摘器官的个人法案C-350。

法案明文要求，加拿大人通过捐赠方式做器官移植需提供证书；加拿大人接受强摘的器官属犯罪行为；建立并确认参与强摘器官的个人名单，禁止他们进入加拿大。

该法案前身 C-561，是2013年12月6日由加拿大前司法部长、法学教授欧文·考特勒（Irwin Cotler）在加拿大议会首次提出的。考特勒先生推出这一法案，旨在让人们密切关注活摘器官的问题；让人们了解大量法轮功学员在中国遭受何等严重的迫害；同时，制止和遏制活摘器官的罪行。

詹纳斯议员：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是最大的担忧

詹纳斯议员当日在国会解释说：“这项法案旨在打击强摘器官。在违反当事人意志，经常是可怕的、不经麻醉，人还在活着的情况下摘取器官。而被活摘人的所谓罪状是其宗教或精神信仰。”

这是詹纳斯的第一个私人法案。该法案是对加拿大《刑法典》和《移民和难民保护法》的修订。詹纳斯在接受采访时说：“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是最大的担忧。”他希望帮助制止中共大规模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的暴行。

前司法部长：法案保障加拿大不成为活摘器官同谋

前司法部长考特勒先生此前接

受采访时说：“那些从事这一犯罪（活摘器官）的人，必须要追究其责任。我们作为一个国家，作为一个政府，作为一个议会，要确保我们不会以任何方式协助它。我们将追究其责任，这就是这项立法要做的。”

大卫·乔高：器官旅游在中国是国家支持的产业

加拿大前亚太司司长、长期从事活摘器官调查的大卫·乔高（David Kilgour）在之前的新闻发布会上介绍，西班牙、台湾和以色列已经通过类似立法。

他说：“在世界上两百多个国家中，只有在中国大陆，器官旅游是国家支持的产业。”他说，这个法案是迫切的。他表示，法轮功学员不抽烟、不喝酒，炼功健身，被作为摘取器官的最佳人选。◇

海外法轮功学员参加当地复活节游行受欢迎

【明慧网】2017年4月16日，是西方复活节。海外法轮功学员应邀参加了当地复活节大游行。在世界上，法轮功已经弘传到了100多个国家和地区，海外法轮功学员享有着充分的信仰自由。同时，法轮功学员经常受到当地社区的邀请，参与社区活动，并受到民众欢迎。◇



- 1 1: 美国旧金山
2 3 2: 澳大利亚班迪戈 3: 加拿大多伦多



山窝里飞出了金凤凰

【明慧网】一谈起女儿，我们一家人心里就甜蜜蜜的，尤其是丈夫，一脸幸福的笑容。亲朋好友见面问起女儿，丈夫乐呵呵地说：“在美国呢。”人家一听，先是一惊，然后啧啧称赞，羡慕不已。要知道，在我们这个偏远乡村，出了一个去美国读书的孩子，那真是山窝里飞出了金凤凰，咋不叫人羡慕呢？

记得女儿小时候读学前班时，人傻傻的，笨笨的，写字、做算术都得同学帮忙。我心里发愁，女儿这个傻样，将来咋上大学啊？

女儿上三年级时，我开始修炼法轮功。有时星期天早晨，女儿会跟着我去炼功点炼功。假期里，我也会带她去听法轮功师父讲法录音。有时她会捧着《转法轮》（法轮功的主要书籍）静静地看。这样，法轮功开启了女儿的智慧，女儿的字写得越来越

漂亮，作文写得有声有色，作文课上老师常常把女儿的作文念给大家听，叫大家学习。女儿的学习成绩越来越好，小学毕业统考跃居全班第一名。

上了初中，同学多是城里人，而女儿只是个乡下娃。可期中考试时，女儿一下考了一个全年级第一，让大家刮目相看。女儿的照片被贴在教学楼大厅的光荣榜上。

女儿考上了本地最出名的重点高中，她被选入尖子班。高考前夜，许多家长和考生难以入睡。我丈夫紧张得到凌晨3点都无法入睡，可女儿在学校不到10点就睡得又香又甜。第二天早上，女儿神清气爽地走入考场，以平和的心态应对一切，处于最佳竞技状态，智慧也源源不断。高考完毕，女儿成绩优秀，被一所全国重点大学录取，我们全家喜气洋洋。

转眼女儿大学毕业，学校逼迫学生签反对法轮功的承诺书，女儿拒

绝签字，学校就扣押了她的工作推荐表。没有这张表格，找工作就困难多了。于是女儿决定考试出国，远走高飞。丈夫急眼了，一是担心考不起，那出国的考试多难啊，本地出国的人凤毛麟角，咱家能出这样的人才吗？二是担心没有钱。出国要几十万元钱，咱三万元都没有，咋出呀？我俩把心一横，把房子卖了也要供女儿出国。女儿一心准备考试，我俩张罗着卖房子。女儿考试成绩出来了，考得很好，很快收到美国四所大学的录取通知。其中有一所大学给全额奖学金，女儿就选择了这所学校。这下可好了，房子保住了，女儿也如愿以偿到美国留学了，真是双喜临门啊！女儿硕士毕业后，顺利地在国外找到了一份好工作。

回顾女儿的成长过程，真是修炼法轮功，福到我家。◇（文/静河）



朱裕红被三水洗脑班劫持 家属控告 610 头目

【明慧网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九日】广州法轮功学员朱裕红被绑架、非法关押在顺德看守所四个月后，被 610（专门迫害法轮功的非法组织）劫持到三水洗脑班（对外谎称广东省法制教育所）非法关押迫害至今。家属找相关人员要人，都称去找 610。4月15日，家属去找 610 头目邓成华，邓一再说是上级，家属问上级是谁，邓也不说。最后家属被迫去梅江区检察院递交刑事起诉书。

朱裕红户籍所在地是梅州市梅江区。2016年11月15日她在路过顺德勒流镇时被社区民警绑架，然后被非法关押到顺德看守所四个月。2017年3月15日家属接到顺德勒流镇办案警察梁建辉电话，说朱裕红已移交给户口所在地梅州 610。梅州市梅江区国保人员在区 610 副主任邓成华授意下，伙同佛山市顺德区国保人员，不出示任何证件，从顺德区看守所直接把她送进广东省法制教育所（三水洗脑班）非法关押迫害至今。

2017年4月14日，朱裕红家属去梅州市梅江区五洲派出所、梅江区公安国保、梅州市政府 610 办公室要求释放被非法拘禁的朱裕红。五洲派

出所跟姓陈的所长说朱裕红在顺德被非法关押四个月，然后劫持到三水洗脑班迫害一个月了，失去人身自由，家属也不让见，非常担心亲人的安危。朱裕红没有做任何违法之事，希望能立即释放。姓陈的所长推卸责任，说是上面国保主管。梅江区公安分局、五洲派出所所长已经跟国保通了电话，一个叫丘德明的警察（警号 120300）走出来，说领导都在开会，叫他来接见。他说朱裕红没在梅州住过，只是户口挂在那儿，朱裕红的情况他们知道，也无权作主。

家属一行来到梅江区政府大院已是中午 10 点 50 分了。610 办公室在区政府侧楼的二楼，挂有“610 办公室”的牌子。610 办公室“郭远谋”在。家属说朱裕红在看守所关押四个月，现又被梅州 610 劫持到三水洗脑班，家属也不让见，并提出几点要求：立即释放朱裕红，让家属能尽快见到朱裕红本人。

4月14日下午3点，家属又来到区政府 610 办公室。郭远谋说自己不负责此事，明天邓回来，找邓才有结果。家属再次申明三点诉求：拿到接见信函；释放朱裕红；拒不放人，

就走法律程序，控告他犯非法拘禁罪。

4月15日上午十点左右，家属去到 610 办公室见到了邓成华。他在会议室接见了家属，并让人沏茶。家属讲朱裕红被你们 610 劫持到洗脑班，没有任何法律手续。洗脑班是黑监狱，有殴打、不让睡觉、在饭里下药害人的犯罪行为。但邓否认，说那是小道消息，说洗脑班环境如何好，要家属配合，最多几个月。还说刚刚和洗脑班通过电话，家属不让见，朱裕红在里面不配合等。家属跟他讲了现政权在逐步的同江泽民的迫害政策做切割，现在是责任终身追究制，希望他认清形势，不要给人背黑锅。邓成华一再说是上级，家属问上级是谁，邓也不说。最后家属说，你这样推来推去，我们就走法律程序控告。既然邓坚持自己不负责任的观点，家属临走时拿出控告文书给他看，接着去了梅江区检察院递交刑事起诉书。

《宪法》第三十七条规定：公民的人身自由不受侵犯。任何公民，未经人民检察院批准或者决定或者人民法院决定，并由公安机关执行，不受逮捕。禁止非法拘禁和以其它方法非法剥夺或者限制公民的人身自由，禁止非法搜查公民的身体。

广东省汕头市四名法轮功学员面临非法庭审

【明慧网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广东省汕头市法轮功学员郑明辉、彭佩珊、祁秀梅、徐俊彪被非法关押一年多，面临非法庭审。

此前四月十一日，四位法轮功学员在汕头市金平区法院被非法开庭，因祁秀梅父母（未修炼法轮功）请的律师为她做有罪辩护，被她当庭辞退，金平区法庭宣布休庭，限十天时间另请律师。第二次庭审时间待定。

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五日晚上郑明辉、彭佩珊夫妇及朋友祁秀梅被强行带到石砲台派出所分别关进了不同的特警车。警察还特意把郑明辉女儿和儿子一起带到派出所，当时的气氛十分恐怖。在这期间，他们还把郑明辉女儿叫去审问了四次，把郑明辉儿子叫去问话并非非法扣押了二十

四小时，还强迫他们做所谓的“证人”，抢走郑明辉家里和店里的两台电脑、几部平板电脑、几部手机、电视、银行卡、现金等私人物品。

家人去派出所询问情况，派出所警察说他们只是协查，执行金平分局国保支队的命令，与汕头当地的法轮功学员邮寄控诉江泽民的信件有关，郑、彭夫妇被视为邮件控诉信的组织者。四月一日，两位律师到汕头市拘留所会见了郑明辉、彭佩珊。两人告诉律师，他们在派出所期间被反手铐在椅子上二十四小时，并被强制抽血体检，稍有反抗便被警察暴力殴打。四月三日，石砲台派出所通知郑明辉、彭佩珊的家人。金平区国保罗列、陷害的罪名是“利用×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罪”，金平区检察院曾认定“证

据不足”将案卷退回金平公安局。但二零一六年八月初案卷又送抵汕头市金平区检察院。郑明辉的律师在会见时被汕头鮑浦看守所恶意阻拦。

徐俊彪租住在郑明辉的汕头住处附近，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九日左右在工作的地方被多名警察绑架。据悉，郑明辉被绑架后被警察搜查过。郑明辉、彭佩珊夫妇二零零七年被非法抓捕，郑明辉被强行判了四年刑期，妻子被非法劳教二年。两个孩子只能去已七十来岁奶奶家生活。郑明辉母亲得知儿子被非法判刑，过度的悲伤而离世，两个孩子独自生活。

迫害元凶江泽民告到最高检察院、最高法院。法轮功学员诉江，不仅是作为受害者讨还公道，也是在匡扶社会正义，维护所有中国人的做好人的权利。

亲历“四·二五”和平上访 见证善与恶

【明慧网】最近，与一位多年不见的朋友在一起聊天，谈到法轮功时，我说，现在有些人对法轮功还有偏见，主要还是中共对“四·二五”上访的歪曲，和伪造的天安门自焚假案。说到“四·二五”上访，这位朋友有点激动地说：“‘四·二五’上访，我最有发言权，我是亲身经历。电视上的报导完全是对法轮功学员上访的歪曲。”以下是这位朋友在1999年4月25日当天亲身经历的回忆。

1999年，我在北京当保安，是保安队队长。4月25日那天早上，我接到上级通知，要我带队去府右街（也就是中央信访办所在地）协助维持秩序，按以往的经验，象这种情况，我们都以为要去打架了，就带上盾牌和警棍出发了。到目的地之后，发现街道边站满了人。虽然看上去人很多，场面却很平静，没有人高声喧哗，更没有人喊口号，没有任何过激行为。我们保安队一看这种场面，也根本不需要维持什么秩序了，就三五成群地找个树荫聊天了。过了一会儿，正规警察也到了现场，他们一看也不用维持什么秩序，也就象我们一样凑在一起聊天。到后来，好象是事情得到了解决，人们就散去了，他们走的时候，把周围的垃圾都收拾带走了，连清洁工的活都干了。整个事件我是亲身经历了，确实确实没有象电视上说的“围攻中南海”。

“四·二五”上访发生后，接下来的几个月时间，我们保安队参与协助警察进行天安门阅兵的清场，凡是没北京市户口的外地人员，包括务工的、做生意的等等，在规定的区域内全部清理出去。开始是一发现外地人员，就直接装大客车上拉走，到九月份，巡逻过程中，只要



■【历史图片】1999年4月25日，上万法轮功学员和平上访，向当局反映法轮功的真实情况和刚刚发生在天津的公安暴力抓捕法轮功学员事件。整个上访过程秩序良好，交通井然。离开后地上无一片纸屑，连警察扔的烟头都被他们清扫干净了。有警察感慨地说：“看，这就是德！”

发现不是北京市身份证的人员，先是一顿暴打，再拖到车上拉走，我记得有个东北人，很厉害，上去几个人都按不住，最后上了很多人围殴，用砖头把他砸得躺地上不动了，才拖到车上拉走了，人全拉到北京郊区的一个沙场干重活，每顿只能吃窝窝头，到阅兵结束后，才把这些人放了。

1999年我亲身经历的两件事，让我见证了法轮功学员的善良与高素质，同时也让我亲眼目睹了共产党的黑暗。◇（文/大陆法轮功学员）

【身边故事】 毁佛像的后果

【明慧网】我五爷爷是我们村以前的教书先生，中共所谓“农村土地改革”（就是抢占富人土地）时，我们村有座大庙，里边供着佛像。上级指示拆庙毁佛像，村里人谁也不干。

这庙是我家祖辈建的，所以村里就让我五爷带学生去把佛像搬倒。当时中共宣扬无神论，人们还没有认识到无神论是什么东西，就盲目地随从。我五爷还觉得是对他的重用，带领学生把佛像搬倒了。

当时他觉得很“荣耀”，立了一“大功”。可是不久，在中共打右派时，他被打成右派，被判无期徒刑，投入监狱。他在监狱熬了28年，赶上中国改革开放，他走出监狱。

他在监狱这28年，子女受歧视，不用说工作、事业，就是在农村种地都受欺侮。他出狱后，他的子女不孝顺他。他很少在家住，他就在亲属家，这家住几天，那家住几天，到哪家都撵他走，过着游离没有尊严的生活。

前几年，他在我们村边公路上被汽车撞死，死得很惨，当时84岁。

现在，他的子孙活得也很艰难。这都是他听信中共无神论的结果，殃及子孙。

历史是重复的。现在，那些追随中共迫害法轮功（法轮功是佛家上乘修炼大法）的官员，一个个被以贪腐名义治罪，遭到恶报，其实，也是中共无神论的受害者。◇（文/大陆法轮功学员）